

吉林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文件

吉职创委〔2024〕2号

关于2021年至2023年度吉林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 教学指导委员会课题结项的通知

各相关委员单位：

请参照《吉林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课题结项的通知》（吉职创委〔2020〕8号），针对2021年至2023年立项课题，组织好2024年下半年度课题结题工作，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 结题材料

1. 结题验收书（加盖单位或科研部门印章）
2. 课题研究报告（不少于10000字，具体模板详见附件）
3. 课题咨询建议（3000字左右，具体模板详见附件）
4. 课题立项通知书扫描件
5. 课题开题报告书（由所在单位自行组织至少4名专家开题，加盖单位或科研部门印章）
6. 课题中期检查报告书（由所在单位自行组织，提供1-2次，含单位或科研部门印章）
7. 课题变更申请表（无变更可省略）
8. 相关研究成果（提供电子版证明）

二、 报送要求

上述结题材料收取电子版和纸制版。收取截止日期：9月23日

电子版以学校为单位，以“学校+数量”命名，每位老师的文件以教师姓名+项目名称“命名，统一发送至邮箱：759481003@qq.com

纸制版以学校为单位，邮寄至：长春市南关区临河街6716号长春乡村

振兴人才学院二楼 王秀雅 15104410527

- 附件1：吉林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课题结题验收书
- 附件2：吉林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课题开题报告书
- 附件3：吉林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课题中期检查报告书
- 附件4：吉林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课题研究变更申请表（如有变更）
- 附件5：结项验收材料模板
- 附件6：吉林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课题结项验收管理办法

吉林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